

山西省壶关县石坡乡南平头坞村(无人机照片)。新华社记者 曹阳/摄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惟实励新促发展 奋楫笃行新征程

□ 山西省妇儿工委副主任
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黄岑丽

妇女儿童事业是党和人民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对妇女儿童和妇女儿童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新时代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山西省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儿童优先原则,大力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规划,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营造全社会尊重妇女、关爱儿童的良好氛围,全省妇女儿童事业取得了显著成就。

坚持党领导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政治方向

全省各级党委、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主体责任,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省委、省政府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将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财政预算,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民生工程,定期听取妇女儿童工作汇报,多次专题研究妇女儿童工作;相关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将妇女儿童工作纳入部门工作计划、完善工作制度、落实目标责任,党委领导、政府主责、部门合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日渐完善。

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和儿童思想道德教育,在广大妇女儿童中深入开展“巾帼心向党”“青春心向党”“红领巾心向党”系列活动,开展“巾帼心向党 礼赞新中国”“红色传递”等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良好家风,引导妇女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时代新人。

为妇女儿童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促进发展。制定《山西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山西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山西省家庭暴力预防和处置办法》,修订《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健全涉及妇女儿童发展的地方法规体系。省市两级建立政策法规性别平等评估咨询机制,确保法律法规政策在制定和实施过程中始终体现性别平等原则,从源头上保障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完善相关政策措施,为促进三孩政策落地、支持家庭发展、保障特殊困难妇女儿童群体权益,提供可靠的政策保障。结合山西实际,颁布实施“十二五”“十三五”两个周期的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率先设置“儿童与安全”发展领域,不断完善、规范全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体系。

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持续加强生态建设,优化妇女儿童生存发展环境;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为妇女全面发展、儿童健康成长提供了良好环境。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始终保持对侵犯妇女儿童权益犯罪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全省侵害妇女儿童犯罪类案件呈总体下降趋势。加强妇女儿童维权普法宣传,大力宣传党和国家促进男女平等、儿童优先发展的方针政策,宣传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好经验好做法,宣传妇女先进典型,全社会支持妇女儿童发展的环境日趋向好,男女平等观念逐步深入人心。

让广大妇女儿童共建共享更加美好生活

聚焦问题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加强全省妇幼健康服务网络建设。2020年全省孕产妇死亡率已下降到10.6/10万,婴儿死亡率下降至4.18‰,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下降至5.19‰,妇幼健康核心指标均好于全国平均水平。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出做好孕产妇和儿童防控工作,全力守护妇女、儿童及家庭健康安全。

连续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4.83%,基本解决“入园难”问题,2020年全省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0.8%。实施农村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和“全面改薄”项目,全域通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国家督导评估认定,基本满足适龄儿童青少年就近入学要求。

推进“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深化“创业创新巾帼行动”“乡村振兴巾帼行动”,重视女科技工作者和女性技能劳动者培养,引导妇女立足岗位创新创业,妇女在经济发展中的“半边天”作用更加凸显。

精准选派机关女干部到县乡任职“墩苗”,有效改善基层女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女性参政议政水平,“十三五”时期市、县政府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率分别比“十二五”时期提高10.9、15.57个百分点,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的女性比例稳中有升。2021年村委会换届后女性占比接近30%,村委会主任女性比例大幅提升,居委会成员中女性占比保持在一半以上,女性参与基层民主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

不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制度基本覆盖全体城乡居民,农村妇女住院分娩新农合支付标准持续提高。构建了以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困境儿童保障等政府文件为主体,涉及儿童生活保障、医疗、教育、监护及儿童福利机构管理等各个方面的制度体系。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实现全覆盖。自2017年起,省政府将职业技能提升、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贫困县农村妇女免费“两癌”检查、小学生“放心午餐”、城乡养老等事关妇女儿童权益的项目纳入民生实事工程,投入专项资金重点保障,妇女儿童的民生保障不断加强。

在更高水平上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未来一个时期,是山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全国一道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时期,也是实现妇女儿童在更高水平上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将进一步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妇女儿童工作和家庭提出的新要求,以深入实施两个纲要规划为主线,在更高水平上促进全省妇女儿童事业取得新发展。要引导服务支持妇女积极投身高质量发展,优化妇女就业结构,消除就业性别歧视,加强高素质女农民培育,支持妇女创办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为妇女平等获得经济资源、参与经济建设创造条件;要加大对女干部培养选拔力度,提高企事业单位中女性领导比例,促进城乡妇女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妇女踊跃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要创造有利于儿童参与的环境,提高儿童的健康素养、人文素养、媒介素养和法治素养,培养儿童参与家庭、学校和社会事务的意识和能力,引导儿童自觉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要着力改善城乡困难群体妇女儿童生活条件,促进和保障全省妇女儿童享有更高水平的医疗保健服务、更加平等的教育就业和参政权利、更高标准的社会保障和福利、更加优化的生存发展环境、更加完善的法律保护,立足更高水平,确保完成妇女儿童发展纲要规划的目标任务,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健康

2020年

孕产妇死亡率

10.6/10万

婴儿死亡率

4.18‰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5.19‰

2021年

免费婚检率

90.54%

完成产前筛查226387人

任务完成率为107.80%

完成“两癌”检查301297例

任务完成率为100.4%

参政

“十三五”时期市、县政府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率分别比“十二五”时期提高10.9、15.57个百分点

2021年村委会换届后女性占比接近30%

教育

2020年

全省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0.8%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5.20%

2021年

实施“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共组织各类职业技能培训220.3万人

► 各类技能培训助力乡村振兴。
梁涛/摄

非凡十年 山西篇

在三晋大地唱响 妇儿发展“主题曲”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姜军旗

“多亏了政府的免费筛查,手术后我恢复得很好。现在和以前一样,每天都下地干活。”今年45岁的李月仙(化名)来自山西省榆社县河峪乡,2021年,她在县计生妇幼保健院开展的“两癌”免费检查中,被查出宫颈原位癌,随后在山西省肿瘤医院做了手术。“花了两万七千元,能报销一半还多。”

山西是“两癌”的高发区,针对农村妇女“两癌”高发的现实,2017年,山西省政府将全省36个贫困县建档立卡农村妇女免费进行“两癌”检查列入六大民生实事之一。2021年是“两癌”检查民生实事在山西省连续实施的第五年。这一年,全省受益于免费“两癌”筛查的农村妇女,超过了30万人。

让每个人共享发展红利

和李月仙一样,和顺县的李瑞莲(化名)同样也是“两癌”免费筛查的受益者。

李瑞莲平时身体很好,老公在外打工,两个孩子都在上学,家里的老人和几亩谷子地都靠她来打点。“说实话,病不起。当时觉得身体没什么不对劲儿,不想去检查。”最终在村干部的说服动员下,李瑞莲参加了县里统一开展的“两癌”免费筛查。“没想到真查出了乳腺癌,医生说,那次检查为后期的手术治疗争取到了最佳时间。”

由于及时发现和治疗,李瑞莲的病如今已完全康复。“和以前一样,每天可以下地干活了。”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在山西省卫健委了解到,2021年山西全省共完成“两癌”检查301297例,其中包括宫颈癌低级别病变1717例,高级别病变1429例,宫颈癌130例,检出乳腺癌及癌前病变21例,均得到早期干预和治疗,大大提高了广大妇女的健康水平。

数据显示,山西全省目前共遴选确定130所婚检定点医院,免费婚检机构实现县、区、乡、镇、村全覆盖,28个县(区、市)实现了婚检和结婚登记“一站式”服务。2021年免费婚检率达到90.54%,完成产前筛查226387人,确诊出生缺陷308人,均及时进行了干预。与此同时,山西省2021年还实施5万名残疾预防重点干预和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共完成6.8万人,任务完成率136.6%。

让更多女性收获自信人生

“在参加护工培训前,做梦也没想到,我能给家里买上新房、新车。”今年50岁的石兴彩,是山西省文水县的一名普通农妇。2017年之前,她的生活就是围着灶头、孩子转。“一年忙到头,也不到两万元。”

石兴彩所在的吕梁山区曾是全国14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之一。2015年9月,吕梁市启动了山西省首个家政护理扶贫培训项目,引导广大农村妇女参加就业培训,发挥好“半边天”的作用,积极推动脱贫增收。

2017年,石兴彩报名参加了当地免费为贫困群众举办的护工培训。勤学好问的石兴彩在培训班很快学会了病患陪护方面的知识,在当地人社部门和妇联组织的帮助下,培训合格的石兴彩顺利地找到了工作。

经过几年的实践锻炼,如今的石兴彩已经成为圈子里小有名气的“金牌护工”。“一个月能有一万多元吧,现在干两个月就能挣过去全家一年的收入。”前不久,石兴彩还被评为“2021年度最美吕梁山护工”,并获得了3000元的奖金。

“现在孩子们都大了,儿子已经大学毕业,女儿去年也

研究生毕业了。老公经常说,是我撑起了家里的‘半边天’。现在每次回家,他都会忙前忙后张罗一桌菜。”言语间,是石兴彩满满的自信。

一人培训、全家受益,一人就业、全家脱贫。这一模式同样出现在晋北的天镇县。

张凤兰是天镇县卅里铺乡肖家屯村的妇联主席,通过参加“天镇保姆”培训,她成了一名星级保姆,两年下来,她不仅翻修了家里的房子,还给家里购置了新家电,买回了成群的羊。在张凤兰的带动下,肖家屯村50多名姐妹一齐走出去发家致富。有人粗略算了一笔账,如果按每人每年收入3.5万元计算,“天镇保姆”一年劳务总收入超过1亿元,相当于全县一年的财政总收入。

如今,山西省以“吕梁山护工”“天镇保姆”“太行月嫂”等知名劳务品牌为引领,组织实施劳务品牌“一县一品牌”工程,努力打造技能培训、职业能力、评价、证书发放、输出就业“一条龙”服务新模式,让越来越多的女性走出大山,收获自信人生。

全方位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未成年人教育是父母共同的责任,父母双方需要用智慧构建一种合作关系……”太原市晋源区法院少年家事法庭,家庭教育志愿者与法官正在为一名涉罪未成年人小刘的家长做家庭教育指导,并不时回答家长提出的各种问题。

小刘是一名初中生,父母忙于生计,疏于对孩子的教育,最终导致小刘交友不慎,走上了犯罪道路。太原市晋源区法院少年家事法庭法官针对两名监护人的监护不当行为,依法向小刘父母发出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责令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职责,保障未成年子女的健康成长。

这也是家庭教育促进法实施后,太原市发出的首份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

其实早在今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正式施行前,山西省就在2018年颁布实施了《山西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这也标志着山西家庭教育步入法制化、制度化和规范化轨道。

家庭教育建设既是家事,也是国事,关系个人健康成长、社会和谐稳定和国家繁荣发展。在政府、学校和社会的保障促进下,越来越多的父母更加重视家庭教育、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目前,山西省各级妇联组织依托53个省级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39个市级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和69个县(乡)级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通过有针对性地做好支持和服务家庭教育工作,推动形成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家庭教育成果,培养孩子从小形成好思想、好品德、好习惯、好人格,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与此同时,山西省未成年人保护建设也取得了新的进展。

“山西省将通过儿童福利机构转型、新建、整合属地资源等方式,积极建立相对独立的、承担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职责的未成年人保护机构。将县级儿童福利机构养育的儿童逐步移交市级儿童福利机构,并同步推进县级儿童福利机构转型为未成年人保护机构。扎实推进未成年人保护机构建设。”7月4日,在山西省民政厅新闻发布会上,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山西11个市已经全部建立未成年人保护中心,117个县(市、区)已有74个建立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覆盖率达63%,年底前力争达到80%,2023年实现全覆盖。

